

老千的巅峰

揭秘赌场中的千术、栽赃与陷害

用血淋淋的现实讲述人为财死的可悲下场
巅峰后面即是悬崖，每个赌徒的经历各不相同，结局却一样悲惨
十年蓝道浮沉，生死两茫茫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THE STRAITS PUBLISHING & DISTRIBUTING GROUP



漓江出版社



方少 著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 THE STRAITS PUBLISHING & DISTRIBUTING GROUP



漓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老千的巅峰/方少著. —厦门:鹭江出版社,2012.4

ISBN 978 - 7 - 5459 - 0436 - 9

I. ①老… II. ①方… III. ①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①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66252 号

老千的巅峰

方少 著

责任编辑 / 苏 眇

特约编辑 / 太井玉

出 版 / 鹭江出版社

地 址 / 厦门市湖明路 22 号

邮 编 / 361004

电 话 / 0592 - 5046666 0591 - 87539330

010 - 62376499(编辑部) 010 - 65921349(发行部)

印 刷 / 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规 格 /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 15.5

字 数 / 215 千字

印 次 / 2012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459 - 0436 - 9/I · 153

定 价 / 32.00 元

(如有印装错误, 请寄印刷厂调换或致电鹭江出版社)

〉 引言

我无意宣扬老千这种不入正流的社会角色，也不想将那些以老千为职业的人物写得如天兵附体，只是想尽自己的力，写下那年少时的懵懂，那如花一般灿烂的却暗自凋零的青春，那些伴我走过青葱岁月的兄弟、朋友，他们一路前行，寻找少年时那曾经以为自由，认为潇洒的生活，在历练中成长，在追求中懂得。

我也不是一个旗帜鲜明侠肝义胆的反赌人士，我能做的就是将自己的所见所闻，详尽载于书中。

尽管我曾经在蓝道中进退自如，但那终究是一条歧路。奉劝那些还在赌海挣扎和蓝道混迹的朋友早日回头。否则，总有一天会付出沉重的代价，失去生命中最宝贵的东西。

那些从我身边走过的，或是走进了我的世界的朋友，他们都有一个精彩的故事，目视远方执著地追求，毫不计较地付出。我们肝胆相照，我们并肩前行。

谨以此书，献给所有曾经在蓝道上留下足迹的同行，警醒曾经迷失于无涯赌海的朋友。

最后，愿我在天堂的兄弟，安好。

〉 目录

| | |
|---------------------|----|
| 1) 棋逢对手，赌逢老千 | 1 |
| 2) 难做的决断 | 6 |
| 3) 又见老千 | 10 |
| 4) 赌场出千 | 14 |
| 5) 虎口脱险 | 18 |
| 6) 迟来的午餐 | 22 |
| 7) 大熊那些事 | 27 |
| 8) 初识小礼 | 31 |
| 9) 千术挂花术 | 37 |
| 10) 蓝道之子 | 42 |
| 11) 那一天 | 47 |
| 12) 赌局 | 50 |
| 13) 棘手的赌局 | 56 |
| 14) 脱逃 | 61 |
| 15) 千术 | 67 |
| 16) 雷同的牌局 | 72 |
| 17) 什么情况 | 77 |

| | |
|--------------|-----|
| 18) 老千 | 82 |
| 19) 乱战 | 85 |
| 20) 赌档的风景 | 90 |
| 21) 是我 | 95 |
| 22) 难忘的任务 | 101 |
| 23) 落魄的日子 | 108 |
| 24) 他走了 | 114 |
| 25) 她却来了 | 117 |
| 26) 她也走了 | 123 |
| 27) 前奏曲 | 126 |
| 28) 斗法 | 131 |
| 29) 荷官 | 136 |
| 30) 山雨欲来 | 142 |
| 31) 风满楼 | 146 |
| 32) 开怀畅饮 | 153 |
| 33) 野战 | 156 |
| 34) 约定 | 160 |
| 35) 较量 | 165 |
| 36) 团伙覆灭 | 170 |
| 37) 群斗 | 175 |
| 38) 善后 | 181 |
| 39) 回家 | 185 |
| 40) 再见熏子 | 190 |
| 41) 小议 | 196 |
| 42) 死亡缠绵 | 201 |
| 43) 杏林是个好地方 | 207 |
| 44) 又起风波 | 212 |
| 45) 漂亮的计划 | 217 |

| | |
|-----------|-----|
| 46 〉 谈判 | 222 |
| 47 〉 欺不如窃 | 227 |
| 48 〉 大聚会 | 231 |
| 49 〉 离别之愁 | 235 |
| 后记 | 237 |

1 〉 棋逢对手，赌逢老千

在那片黑色的土地上潜行十载，在大环境与小环境的双重压力下最终选择了淡出此道。

这条道上有陷阱，有埋伏。欺骗，计算，环环相扣。疲惫，紧张，迫使人心惊胆战。老千是斡旋于此间的地下工作者。行走在那片土地上的人被称之为老千，那片土地则被称之为蓝道。

故事开始前先进行一下自我介绍。

性别：纯度近百的爷们

出厂日期：现在已是奔三的年纪

产地：中国湖南

目前状态：运转正常无进厂返修记录，各零件均无缺失，长宽比尚算正常

人称：方少

品名：职业老千

故事从小时候讲起。读小学的时候没太多可圈可点的地方可以当做谈资，直接跳过。中学时候成绩什么的就一般了，倒是结识了一帮到现在关系都还不错的猪兄狗弟。

关于主题得从读高中那会儿说起。

上了高中就不一样了，高中是在邻市就读的，当时没有电话可以直

接打到家里，可谓山高皇帝远。

那一时期龙腾虎跃这个词还不足以完全概括出我们的朝气蓬勃，我们的活跃在学校的围墙上体现得淋漓尽致，校领导纷纷揣测我们是不是有“返祖现象”，爬墙的频率高得吓人。说起来街上总比教室里要有吸引力，经常出去无意间练就了爬围墙这门功夫。故事是从游戏厅开始的……

出了学校之后没啥其他的地方去，就是去游戏厅玩，而游戏厅里经常会举行一些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的活动。麻将、纸牌这些必不可少的民间娱乐工具在那种未成年不得入内的场所是应有尽有的，设备的完善才能体现出服务的周到嘛。

我和死党经常去的一家游戏厅叫新世界，经常去是因为经常和老板切磋牌理混得很熟，顺带提一句，那老板娘长得也很有韵味。我们过着自我满足的两点一线式生活，比起其他同学不算单调，这个两点一线应理解为，以游戏厅和学校为据点，穿越围墙那道防线。

有必要郑重地介绍一下我的死党，我们是上高中才认识的，他睡我下铺。他可谓天赋异禀，从小练武。他喜欢《天龙八部》里的乔峰，他的天赋在武学上得到了施展。为了模仿偶像乔大爷，他曾从自家的瓦房上纵身跃下，结果立马上他师傅那儿接手腕子去了。据说他师傅是当地有名的怪人，年近六十却无子嗣。当时他讲得唾沫横飞，我都不记得了，只记得这些了。

他也教了我一招防身绝技，便是其损无比的撩阴手，据他说这个是最实用的。此招操作简单，具有强悍的杀伤力，但火候得掌控好，太轻没多少作用，太重的话搞不好中国得多出一个新时代的太监。

当时我认为名字里有“子”的就是有文化的人，比如老子、孔子什么的，他名字里有个“勋”字，所以我给他取了一个既显文化内涵又有朦胧诗意的绰号——熏子。

说回来，我虽说在赌博方面不是什么天赋异禀的人，但从小在赌博成风的村子里也受到了一些熏陶。出老千这种东西，总归还是个不靠谱的传说。说起来也记不清当年的年号了，很短的时间内，我们那里掀起

了一阵诈金花风潮，或许是因为这种玩法很有特点，随机性强，需要胆量、心理素质等很多东西综合起来才能取胜。

凭借着自己的“聪明才智”，开始的时候收益的确是一路攀升，玩的时候还不忘总结经验，现在想起来自己还觉得挺好笑。

日子一直就这样过着，直到某一天，我和熏子重复着那两点一线，来到了游戏厅。老板（老板姓张）说他的表弟来了，问我们是不是有兴趣玩两把，我们欣然答应。牌玩得久了我们也动起了歪脑筋，我和熏子商量了一些暗号，他好牌我就顶他，我好牌他顶我，如果牌不行就自己看着办，这种方法虽然老套，作用却很大，蓝道中的行话叫“二鬼抬轿”。做得不明显，赢得也不多，所以也没人怀疑，我们称其为细水长流。

张哥（老板）表弟叫小志，年纪二十五六的样子吧，他的名字可能是为了他的特征而设计的，鼻子下边有一颗黑痣，梳个汉奸头（我们对中分发型的别称），穿着一套洋装，装扮很是前卫。印象最深的是他开着辆小车，什么牌子的车我是没有概念的，那时我将车一般是这样归类的：二轮的、三轮的和四轮的，还有就是大号车、中号车和小号车。小志开的是四轮小号车，反正当时在我看来就是好车。

互相熟识了之后我们叫他志哥，说实话，可以和这样看上去人模人样的人玩牌我们心里是十分高兴的，想着这次可以多赢点。

还是跟以前一样按部就班地开展工作，一路顺利地玩着，直到到了该回学校的时间。我们爬墙出来也只能是中午、下午和晚自习过后的空闲时间里。

恋恋不舍地走出了游戏厅，一路走着点着钞票心里很是惬意，收获不小，两人算算给分了，并心有灵犀地想着下次继续。自这一次在小志的手里尝到了甜头后，我们跃跃欲试地准备梅开二度。

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我们再次相约新世界，工作又有条不紊地进行着，搬桌子，拿扑克，可谓驾轻就熟。但在牌局的进行中我们发现，尽管有相约的暗号，玩起来还是有点力不从心的感觉，钱都流到小

志那边去了，我们也只当是运气不好。当时我略感口渴跑到厨房里去喝水，那时没有饮水机什么的，都是喝纯天然的矿泉水。

牌桌上有四个人，我坐最里边，熏子坐我左手边，有个龙套坐我右手边，小志坐我对面。我喝水的地方是小志的身后，我扬起头可以看到他的牌面。他是两红一黑，不是红3、7就是红3、9，反正有一个红3，因为红3在牌最边上，能看到是3点，不用多想就知道他这局玩完了。

到开牌时开出的牌令我百思不得其解，竟然是7、8、9的杂顺！脑袋里一时闪过很多念头，虽然没有看到他变牌的精彩瞬间，但开出来的牌面证实了我的想法：他出千了。我的灵感来源是发哥的电影《赌神》。

我决定出去买包烟。买烟回来看到他们还在继续，我说没钱不玩了，拿了两个游戏币玩起了拳皇。我对熏子讲：“你玩不玩拳皇啊。”这是暗号，我们约定过说话之前加个“你”就表示不跟牌，他知道了我的意思，说他再玩两局。几局后他也不玩了，局就这样散了，当然我们是以失败告终。小志上楼去了，估计是睡觉吧。我玩着游戏和熏子说着刚才看到的“异象”。

我们当下决定上楼询问。敲门，开门，递烟，走完了基本程序后我们委婉地讲了刚才看到的事情。

想来小志愿意教授我们的原因应该不是我们的诚心求教，有可能是因为教会了我们也影响不到他，还有可能是不想让我们到处宣扬，这样会影响他表哥的生意以及生育，呃，是声誉。

再说刚才虽然没有被抓个现行，但还是留下了把柄，其实这种出千方法不好抓，没有一定抓千经验的人是抓不到的。于是乎他将那个千术讲解了一遍，另外稍微讲了些牌桌上的心得以及一些劝诫的话，被我忽略掉了大半，心里只对那个换牌方法有兴趣。

后来才知道那些看起来没用的东西才是最重要的。他讲了有十来分钟，算敬业了，我消化了有一个礼拜，终于能将动作连贯地做出来。

我学会的第一招千术就是来自小志的传授，是袖功，也就是换牌，他教我们的是在三张牌里换掉一张，这样赢的几率就大多了。在我以后

的千路历程中学到了不少这方面的千术，其实袖功里还有很多方法，小志讲的只是其中一种。

简单说一下袖功吧，袖功在不同地方命名不同，有的叫水云袖，有的叫变牌手，将手法略微改变，还可以变成单翻术，也就是单手翻牌，电影里发哥惯用的那招，反正我就是这么叫的。

水云袖不详细讲，以后还会提到。讲一下单翻，单翻是一种古典的换牌手法。做法是手中先扣住一张牌或者能触到牌时偷一张牌，在翻开桌上牌的一瞬间将手中扣的牌与桌上的牌对调，原本桌上的牌扣在手心或者弹回袖子里，原来扣在手上的牌翻开示众，这就是单手翻牌术。

这种千术手法要求速度要快，掩盖得要好，调换的角度要巧妙，扣牌的时候手不能太用力，太用力手掌会显得僵硬，牌也会变形，但也不能太松了，太松了牌会掉下来，这是换单张的方法。

还有换两到三张牌的千术叫吞吐，出千时将牌拿在左手，右手将左手最下面的牌（假设为三张）抽到上面，看似是在将下面的牌抽到上面来看牌的样子，其实在抽的时候利用左手小拇指换牌，由于上面有牌掩盖，别人是看不到的，每抽一次可换一张，这是换多张的千术手法之一。

还有一种换多张的千术，比如换三张牌，首先也是将三张事先准备好的牌扣在手掌中，在手掌从桌上的三张牌上方经过的时候，将掌中的三张牌与桌上的牌进行调换，然后将本来属于桌上，现在在掌中的牌弹回袖子中或者用其他手法处理掉。换多张或者换整副扑克有不少手法，这里写的只是换牌中与袖功有关的一部分，其他千术繁杂，文字难以尽述。

2 > 难做的决断

我问过熏子练不练，他说：“你练了我还练干什么啊？”我心想，莫非我吃饭了你也就可以不吃了？

小志教的千术我练了一年多，在学校也没有其他感兴趣的事干，我们学校的课桌六个面只有一面有口，就是对着自己那面，我在桌子里垫了两本书，在桌子里练，左手弹牌，右手翻牌，累了就右手弹牌，左手翻牌。

弹牌也不止往袖子里弹这一种，比如偷牌后要将换掉的牌处理掉，也可以弹牌，将不要的牌弹到别的地方去，不过那跟这个弹牌的难度不一样，所用的手法也不相同。我一直练，但跟我不太熟的同学还是不知道的，这种事情隐蔽是很重要的。这个千术便是我的“初练”。

虽然以后我学会了比单翻要厉害很多的千术，但最让我有自信的还是单翻，不过我也在这个千术里栽过，那次栽得挺惨，这个以后再说。

还是说回学校里，那是第二年的事了。高三开学，校领导决定好好整整歪风邪气，推出了新的教育措施，叫“严杀三风，狠抓六不准”，三加六等于九，我俩犯的是七七八八。

为了体现出校领导的决心，校方斥巨资将围墙加高，拉上电网，修几个“炮楼”啥的，工程之壮观堪称空前。这么一搞，我俩憋了快二十天没出去活动筋骨。不过有先人曰“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某天下午我俩混进了走读生中。当然，我自己也不知道那是最后一次。

晚自习没上，晚上没回校睡觉，就在外边跟人打牌。在外边玩久了，圈子也稍稍大了点，除了张哥外，我们还认识了很多现在记不起名的龙套。在外面玩牌我从不用千术，有暗号就够用了，再说我也不知道小志有没有将这事告诉张哥。万一人家是知道这事的，我们就只能哼着“其实不想走，其实我想留”了。

第二天早上小有收获的我们摇摇晃晃地往学校走，高奏着那首《兄弟》的凯歌，俩人不禁暗自佩服自己的智商之高，不仅能轻松搞定学校的修墙计划，还可以在外面赚外快。我们轻车熟路地到了以前经常爬墙的地方，猛然发现墙加高了不说，还有不少碎玻璃，这可如何是好？

商量过后，我们决定走正门。

门卫以前是个警察，退休后发挥点余热。我俩来到门口，脸上挂着服务员般的微笑道：“您给开个小门就行。”卫门老伯也很上道，给开了个小门，进门后说要办我们，竟然夜不归宿。

扯淡！谁不知道，是他自己没守好门才让我们有机可乘，现在只是抓到了我们，他想戴罪立功而已，而且我们还算是自首的。熏子小声来了一句：“是不是这老家伙昨晚性生活不和谐了？”

转眼即至二楼号称“戒律院”的政教处，“戒律院”首座因聪明而绝了顶，他的绝顶实在很有型，两边和后边有头发，于是就将左边头发留得很长，然后梳到右边去，感觉不伦不类。同学们将其封为“极品眼镜和尚”。为了体现对工作的认真负责，他决定对我们进行突击审讯，但又怕我俩串供，故而决定将我们分开审讯。其实我们不串供口供也是一样的，这就叫默契。

首先把熏子叫进去了，审问什么东西不得而知，我在门外想着所谓枪打出头鸟，今天注定我俩要遭逢此劫。正在乱想中，里边争吵声大了起来，估计是熏子那东拉西扯的应答方式将“和尚”惹火了。

我倒是不担心里边的情况，只想早点结束审讯，好回宿舍睡觉，忙了一晚也该歇歇了。片刻后听声音，里边像是动起手来了，我懒得去看，等胜负已分之时再说。

虽说熏子到后来也没能像乔帮主那般降龙降虎，但降个“和尚”还是不在话下的。过会儿熏子出来了，我就语重心长地跟他说：“丫下手也太黑了点吧？里边都没动静了。”想来“和尚”受伤不轻，应该已经没工夫理我，于是我和熏子一起睡觉去了。路上我问他为什么出手，他说“和尚”要我俩在早操后站在旗台上发言，谈判无果而且“和尚”的口气忒差，所以……晕，打牌还带发表获奖感言的。

不管了，睡会先，困死了。快到下午课了，我俩溜到食堂吃了点东西，准备回教室接受班主任的洗礼，结果还未等上楼就被校长叫住了。

乖乖，“住持”都出面了，看来这事是搞大了，本想“和尚”比武切磋输了之后碍于面子，会不声不响地当是撞到墙上磕了完事，没想到他竟然上奏“住持”了。跟在“住持”老人家屁股后边来到了校长办公室，又开始了新一轮的“会谈”……

人家不愧是校长啊，说起话来跟“和尚”就是不一样，罚了你还让你心服口服。谈判结果是熏子记大过一次，并且我俩下次放月假回来的时候得叫上父母来商议此事。来学校这么久，学校和家里之间我可一直都是左右逢源啊，家长意见叫熏子填，我左手写我老爸的名字，右手写老妈的名字，怎敢把他俩请到学校来？我想老师是不会杀到我家里去的，闯的祸不是太大，再说我家离学校很远的，当时也没有电话可以直接联系，所以校长才出此下策。我们俩郑重地讨论了关于此事的对策，最终决定，还是先去买包烟。

坐在草地上商讨对策，熏子说他不打算读了，就我们的成绩考啥啊，虽说是高三了，但高一的课本还没认真翻过。我考虑了一番，也表示支持，读下去除了浪费时间和钱也没别的什么用了，现在的问题是去向。

熏子说他要去深圳，说他表哥在那儿混得有声有色的，并诚邀我加盟，还说：“咱们俩一块干肯定能弄出点名堂来，打虎还得亲兄弟呢。”我说我得认真想想，说实话，心里老没底了，昨天还在绞尽脑汁地想怎么混出学校，今天就得想怎么混出名堂，要做这种决断还真是为难。不过我挺想跟他一块去混的，我俩都很了解对方，信任对方。

有一次跟他一起的时候，在街上跟人干架，这事让我印象很是深刻。

在从街上拐回学校的一条巷子里，我们被几个社会青年给堵住了，说是没钱买烟抽，叫我们支援点，其实就是变相的敲诈。我在心里合计了一下，如果不给的话，被暴打一顿之后还是得给的，但如果就这么给了的话，估计这辈子都会咽不下这口气。再三权衡之下，说：“你们把我俩放躺了，钱就可以拿去了。”值得一提的是，当时我不知道熏子是练过的。

对方一听就不乐意了，一个小头目走了过来，熏子用手拦住了他，说：“大哥，这事可以商量的嘛。”那个小头目二话没说，揪起熏子的衣服，“啪”地给了一个响亮的耳光，这算是见面礼了，也是告诉我们：不给钱，你也不看看老子有多狠。

看到熏子被人扇了，我“啊”地叫了一声，一脚踹到了那个瘪三身上，那几个混混看到头儿挨揍了，也向这边走来。熏子大吼了一声：“都停下，不想找废就不要过来！”霎时，他们真的都停下了，如果在一个混乱的环境里有人这么大声叫一声，绝对会安静下来的，也不知道这是为什么。

我停了下来，回头一看，被踹倒的头目跪在地上，他揪熏子的那只手被熏子反过来拧住，动弹不得了，脸上还滴着汗。我一想不对啊，这么凉快的天不应该汗如雨下啊，莫非刚办完事？

熏子一脚踩在他背上，说：“我长这么大可是第一次被人给扇了，跟你商量是看得起你，别他妈的给我脸不要脸。”说完用力一拧，那家伙手腕子就脱臼了，疼得在地上鬼喊鬼叫的，脸色煞白。

熏子揪起他的头发就往旁边的红砖墙上撞去，磕了两三下，那家伙的脸顿时就红了，不是因为武功不如对方而感到羞愧，而是被血染的，想来那家伙得回家去做个隆鼻手术才好。

磕了几下后，那边的小弟都傻眼了，头一回见打架这么猛的。我在旁边点了支烟，熏子将那家伙一脚踹到了几个混混那，丢了一句：“以后不要让我再看到你们在这里干这种事情，赶紧给我滚！”连台词都没来得及讲一句，那几个家伙扶着遍体鳞伤的小头目就撤了。熏子冲着我说：

“你小子挺有种的嘛，敢二挑五啊。”我说：“哪有你小子能啊，人都让你搞变形了。”那次群挑将我俩的关系拉近，我们称之为兄弟的情谊。

我真是不想和他分道扬镳，但是实在没办法。咱既不能文，又不能武，跟着人家还不是个累赘嘛。忘了作说明，熏子表哥是混黑道的，据我所看过的电影，混黑道的下场都不太明朗，可能会被警察叔叔给抓起来。迫于无奈，两天后我作出了决定，婉拒了他的邀请。

但我俩约好，不管混得如何，两年后一定回家看看彼此的情况。我俩都去过对方家里，也就不用留地址什么的。又过了两天，到了以往最激动人心的时刻，以往这个时候我们就要回家领饷钱了，但这次是回家以后再也不来了。这事也没跟同学们讲，心里很不是滋味地走出了校门，回头看了两眼。我并非舍不得这破学校，而是舍不得那一群可爱的女同学。和熏子郑重地道别了之后，我踏上了自己的人生路。

刚出校门我就有点后悔了，我后悔我还没跟我暗恋的女孩子告白就要撤了，她叫芬，好得不能用语言形容了，用熏子的话来说她像王语嫣。我问熏子我是不是像段誉，他竟然说我像丁春秋！我们班的同学们大都知道我暗恋芬，我想她也是知道的，但还没当面跟她讲过，我悔啊。

离开学校的时候是 1997 年 9 月，那年方少 17 岁，熏子 18 岁。

3 〉 又见老千

心情沉重地回到了家里，将早已准备好的台词背了一遍。家人虽说不愿意，但斟酌再三，又看我言之有理，于是他们说村里某某某在浙江